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此前因何连琪先生退休辞任，董事会尚空缺1名非独立董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赵启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如赵启祥先生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同意选举为非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赵启祥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赵启祥先生简历见附件。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经公司总经理赵启祥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定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周定忠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9日

附件：

1、赵启祥先生简历：

赵启祥先生出生于 1977 年 4 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工程师，持有香港身份证，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群雄电子（惠阳）有限公司生管课长；柏承电子（惠阳）有限公司管理部主任；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长助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赵启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714,3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0%。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启祥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及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周定忠先生简历：

周定忠先生出生于 1982 年 11 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4 年 9 月至 2014 年 2 月就职于胜华电子（惠阳）有限公司，历任制造干膜课长、制造主任、制造经理、总监；2014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公司运营总监、多层板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周定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定忠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及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